

**2018年第二期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海绵城市绿色债券  
发行人2021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债券名称：2018年第二期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海绵城市绿色债券

(二) 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三) 债券期限：7年期

(四) 债券利率：7.49%

(五) 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1,000元。

(六)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七)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八) 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九) 发行期限：2个工作日，自2018年9月25日起，至2018年9月26日

止。

(十)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8年9月25日。

(十一) 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9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二) 计息期限：自2018年9月25日起至2025年9月24日止。

(十三)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四) 付息日：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五) 兑付日：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六)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证券登记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十七)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八)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九) 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二十) 信用级别：经联合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二十一）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用于海绵城市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在本报告期前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 （二）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18年度-2021年度应付的本息。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的本金及利息情况。

###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并披露了以下临时公告：

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2021年1月22日）

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2021年9月23日）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2021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诚审[2022]26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1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2,477,337,122.15	27,985,776,645.53
其中：流动资产	25,742,635,365.48	23,661,697,193.44
非流动资产	6,734,701,756.67	4,324,079,452.09
负债合计	21,208,880,554.52	18,018,534,265.06
其中：流动负债	6,569,126,826.78	6,812,476,970.65
非流动负债	14,639,753,727.74	11,206,057,29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8,456,567.63	9,967,242,380.4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237,922,535.62	9,960,631,529.77
流动比率（倍）	3.92	3.47
速动比率（倍）	1.07	1.49
资产负债率	65.30%	64.38%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021年，发行人公司的总资产与总负债都有所上涨，所有者权益也呈现上涨趋势。2021年和2020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3.92和3.47，速动比率为1.07和1.49，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30%和64.38%。

####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1,620,084,018.95	1,378,881,942.98
营业成本	1,442,801,597.51	1,260,437,414.05
利润总额	156,830,060.75	125,198,064.20
净利润	145,659,647.76	122,726,934.2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936,297.40	121,712,40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050,817.88	-889,382,42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290,221.37	-435,636,09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139,124.63	1,039,354,886.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76,899,721.14	-285,663,635.06

2021年发行人公司营业收入相比2020年有所增加，其原因为发行人经营能力和业务规模逐步提升，水务、工程建设和商品贸易等业务收入提升较多。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由于收入增长同时带来成本的增长。公司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在2021年呈现上涨趋势。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长的原因为发行人2021年经营收入较之2020年增长较多，且回款情况较好。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减少，主要系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系统示范工程等在建工程投入较大。2021年，发行人公司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2020年增加，主要系发行人扩大经营活动规模扩大融资所致。

## 四、增信措施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由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1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已披露的未到期债券情况及其评级情况和2021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末/度	2020年末/度
资产总计	6,652,458,983.13	6,369,977,613.46
负债总计	2,584,132,432.05	2,532,660,539.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8,326,551.08	3,837,317,073.89
资产负债率	38.84%	39.76%
营业收入	852,567,490.33	694,365,614.93
营业利润	327,167,468.84	249,733,953.06
利润总额	325,504,198.54	240,460,596.11
净利润	276,009,477.19	202,915,53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91,849.00	530,579,907.43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8年第二期安吉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海绵城市绿色债券发行人2021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